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募集期限的公告

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12 月 4 日证监许可【2019】2669 号文准予注册，原定募集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。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《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本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，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调整为 2020 年 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。

在募集期间，本基金将通过本公司已公告的基金销售机构进行公开发售，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销售网点咨询、认购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敬请阅读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yhfund.com.cn/>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发布的《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和《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- 1、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010-85186558，400-678-3333
- 2、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yhfund.com.cn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 月 2 日